

FW2025073002

复旦大学  
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  
(第二次)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YX-FDCG-2025-034

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

项目名称： \_\_\_\_\_ (第二次)

招标人： \_\_\_\_\_ 复旦大学

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9月

## 总目录

投标邀请书 .....	1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5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	2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26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28
第五章 各种格式 .....	33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41
第七章 评标办法 .....	69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FW2025073002

采购编号：YX-FDCG-2025-034

## 投标邀请书



## 投标邀请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复旦大学）委托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FW2025073002（采购编号：YX-FDCG-2025-034）
- 2、项目名称：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第二次）
- 3、采购需求：

采购对象名称	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
项目简要描述	本运维项目总体目标是保障电力监控系统的整体正常运行，保障提供给节能监管系统使用的数据接口的正常运行，充分发挥电力监控系统和节能监管系统在能耗监管、节能分析方面的作用。
采购预算金额 (人民币)	38万元/年，三年合计：114万元
最高限价 (人民币)	38万元/年，三年合计：114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限三年（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合同一年一签，满足续约条件的签署下一年合同。
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	是

### 二、本次采购的合格投标人应满足下列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为此，投标人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列证明材料：

（a）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b）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声明函；（c）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d）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2022年9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下简称“近三年”或“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应未曾为招标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由法人出具的对本投标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承诺。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本项目不接受分包。

### 三、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情况：

本次招标执行政府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型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支持科学进步以及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相关政策。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为：2025年9月17日

凡愿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于2025年9月17日起至2025年9月24日16:30止（北京时间），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在线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潜在投标人可进入电子采购平台后在“正在进行的项目”版块中选择项目进入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流程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售价零元。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投标。

注：招标文件获取阶段无资格审核流程，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有的也将直接通过。但投标人应授权一名联系人处理文件获取具体事宜，并对应上传该联系人授权函（格式自拟），如授权函内容缺失或错误，将作退回修改处理，修改通过后在开标前均可正常下载文件。

### 五、投标和开标：

1.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5年10月9日10:00时，迟交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2. 投标和开标地点：电子采购平台

#### 注意事项：

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其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2、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上进行，所有投标人应登录到系统内参加开标，并在规定时间（开标时间到达后60分钟）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六、公告期限：**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须知：**

- 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等串通投标，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并依法各自接受有关监管部门的处罚。
- 2、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并在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操作，进入平台后，供应商可在系统通知栏目下载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平台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 3、投标文件需使用到 CA 加密和解密，操作步骤需严格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要求进行。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复旦大学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220 号

邮编：200433

联系人：陈老师

电话：021-65645621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 583 号海洋石油大厦 1216 室

邮编：200030

联系人：吴佳

电话：13370067006

邮箱：[344605699@qq.com](mailto:344605699@qq.com)

提交保证金帐户信息：

帐户名：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第五支行

帐号：31001505400050017159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5073002

采购编号: YX-FDCG-2025-034

#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分目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投标人须知	9
一、总则	9
1 适用范围	9
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9
3 合格的投标人	9
4 政府采购政策	9
5 投标费用	10
6 质疑	10
二、招标文件	11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12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12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10 投标语言	12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12
12 投标函	13
13 投标报价	13
14 投标货币	13
15 资格证明文件	13
16 证明提供的采购对象合格性的文件	14
17 投标保证金	14
18 投标有效期	15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5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15
21 投标截止时间	16
22 递交的投标文件	16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16
五、开标与评审	16
24 开标和解密	16
25 资格审查	17

26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	17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	17
28	评标办法 .....	17
<b>六、授予合同及其他 .....</b>		<b>17</b>
29	合同授予标准 .....	18
30	招标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的权利及采购失败的情况 .....	18
31	中标通知书 .....	18
32	签订合同 .....	18
33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	18
34	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 .....	18
<b>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b>		<b>20</b>
<b>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b>		<b>23</b>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1	<b>项目名称：</b> 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第二次） <b>采购服务名称：</b> 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 <b>公告发布媒体：</b> 中国政府采购网、复旦大学信息公开网、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网站
2	2	<b>招标人名称：</b> 复旦大学
3	2	<b>招标代理机构名称：</b> 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b>地址：</b> 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 583 号海洋石油大厦 1216 室 <b>邮编：</b> 200030 <b>联系人：</b> 吴佳 <b>电话：</b> 13370067006 <b>传真：</b> 021-33312773*809 <b>邮箱：</b> 344605699@qq.com
4	4	<b>中小微型划型标准：</b>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b>所属行业：</b> 见投标邀请书
5	8	<b>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b>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当日 17:00 时（北京时间）
6	17.1	<b>投标保证金：</b>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为 22000 元；其有效期应至少能覆盖投标有效期（即其有效期的起始时间应不晚于投标截止时间，其有效期的届满日应不早于投标有效期的届满之日）；其收退规定见投标人须知附件
7	18.1	<b>投标有效期：</b> 开标后 90 天
8	19.1	<b>电子采购平台：</b> 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投标人应使用该系统专用工具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最终生成并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9	20.1	<b>递交投标文件的方法：</b> 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要求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0	21.1	<b>投标截止时间：</b> 2025 年 10 月 9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迟交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11	24.1	<b>开标时间：</b> 2025 年 10 月 9 日 10:00 时
12	24.3	<b>投标文件解密时限：</b> 开标时间到达后 60 分钟
13	24.5	<b>开标电子签名或确认时限：</b> 开标记录表生成后 10 分钟，超过时限未签名或确认的，视为对开标内容和过程无异议。
14	24.6	<b>投标文件的纸质归档：</b> 无
15	32.1	<b>合同签约地点：</b> 复旦大学
16	踏勘	无

#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须知前附表第1项所列项目的采购。

### 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本次采购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见本须知前附表第2项和第3项。

###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

3.2 投标人应未曾为招标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3 投标人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各项资格要求。

3.4 如果本次招标允许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参与投标，则整个投标联合体将被视为一个投标人，且组成投标联合体的牵头人及各成员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当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时，除须提交联合体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一份“联合投标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指定联合体的牵头人，阐明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声明联合体各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将承担各自独立和相互连带的责任；
- (2) 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应与各自的特长、专业工作经历和资质等级允许承担的工作范围（若有时）相适应；
- (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文件，对联合体的每一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 (4) 除牵头人之外的联合体其他各方的单位负责人应签署并提交一份授权书，以证明联合体牵头人的资格；
- (5) 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且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实施；
- (6) 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本次投标，也不得同时加入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参加本次投标，如有违反将取消全部相关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 (7)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投标协议”中分工承担该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整个联合体该专业的资质等级。

### 4 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服务必须是由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提供，投标人或投标联合体成员须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财库〔2022〕19号）规定填写和提交中小微企业正本声明函，且资格审查时受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规定对声明的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作出认定；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格式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如投标人为监狱或戒毒企业，则投标人须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或戒毒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或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投标人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编制和递交投标文件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6 质疑

6.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投标人书面询问需在投标截止日十日前向招标人提出，超过该时间的书面询问将不予回答。

6.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或下载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以及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6.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4 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8)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9)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10)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11) 事实依据
- (12) 必要的法律依据
- (13)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6.5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办理。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7.3 条和第 7.4 条规定的，招标人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质疑函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形式，质疑递交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 583 号海洋石油大厦 1216 室，联系电话：33312773。

6.6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6.7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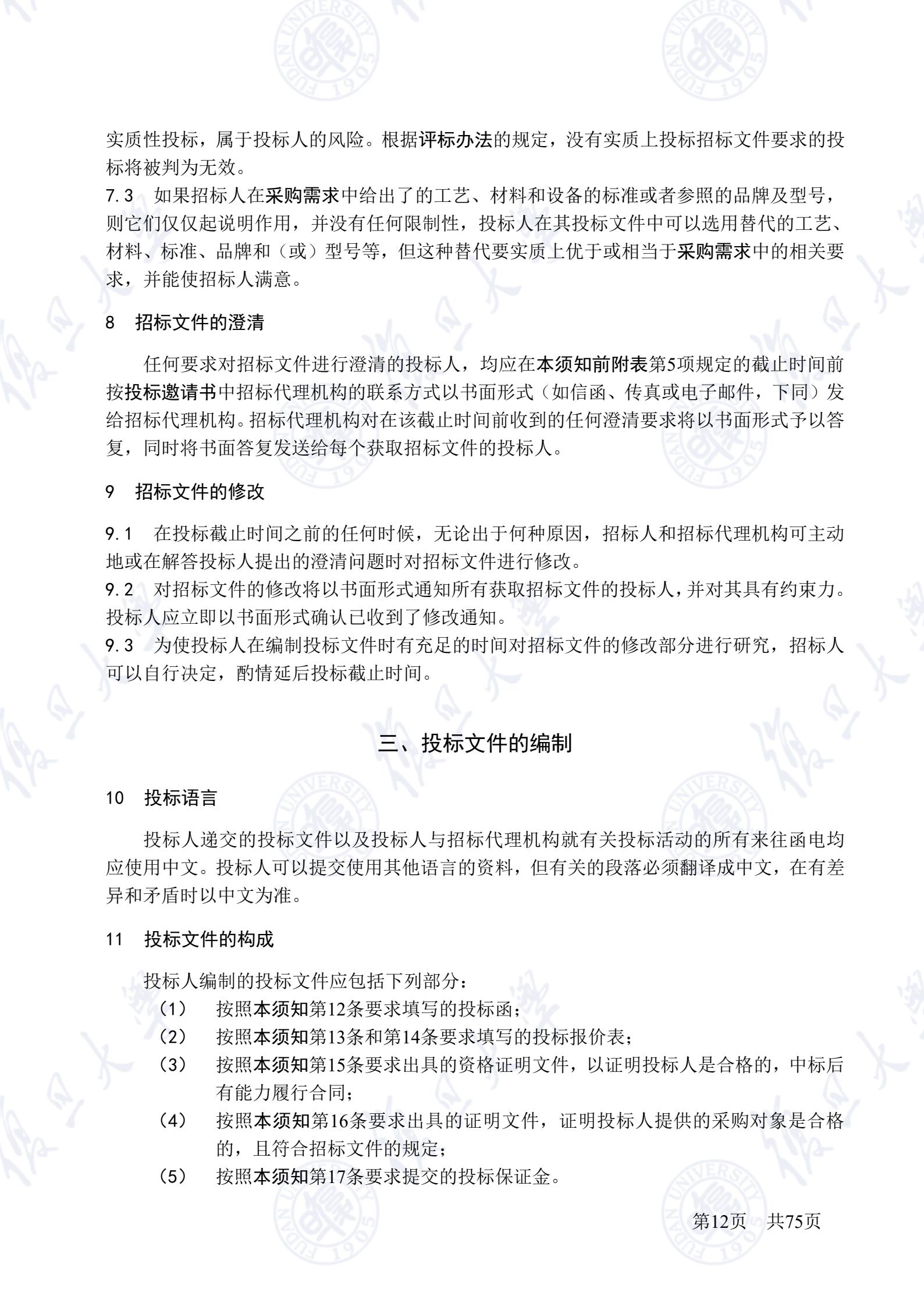
## 二、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

章节	名称
	投标邀请书
一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二	采购需求一览表
三	采购需求
四	合同条款
五	各种格式
六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七	评标办法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图样、附表和附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招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



实质性投标，属于投标人的风险。根据评标办法的规定，没有实质上投标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7.3 如果招标人在采购需求中给出了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或者参照的品牌及型号，则它们仅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的工艺、材料、标准、品牌和（或）型号等，但这种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采购需求中的相关要求，并能使招标人满意。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按投标邀请书中招标代理机构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下同）发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在该截止时间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送给每个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了修改通知。

9.3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足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后投标截止时间。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 投标语言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使用其他语言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按照本须知第12条要求填写的投标函；
- (2) 按照本须知第13条和第14条要求填写的投标报价表；
- (3) 按照本须知第15条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以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4) 按照本须知第16条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采购对象是合格的，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5) 按照本须知第17条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12 投标函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投标函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13.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说明所提供的采购对象的名称、数量、规格、原产地及制造商（仅适用于货物）、数量、单价和总价。每项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 投标人的报价不应有缺漏项。如有缺漏项，在授标时将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已报明价格的项目中（即合同价格将不予增加），但在评审时将把其他有效标中的该项最高报价计入该投标人的评审价格之中。

13.4 投标人在其投标内容清单中如有超出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需求要求的附加、辅助或额外的服务、部件、配件等，不论其是否标明分项价格，在计算评审价格时一律不予扣除。除非投标人在其“投标函”和“投标报价汇总表”中对这一部分价格作出了明确申明，且在开标时和开标记录中已扣除了这部分价格。

13.5 投标报价表中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对所提供的采购对象进行报价。该报价必须包括所有采购对象的费用、配套部件、人力成本、操作成本、管理费用、增值税和其他全部税费；

13.6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递交的投标将视为非投标性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 14 投标货币

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应以人民币（RMB）报价。

## 15 资格证明文件

15.1 按照本须知第11条的规定，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应能使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满意，并符合下列要求：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证明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的文件；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5.3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5.4 投标人的信用情况将以招标代理机构从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等官方渠道查得的信息为准。

## 16 证明提供的采购对象合格性的文件

16.1 按照本须知第11条的规定，投标人应提交有关证明文件，证明其按合同要求提供的所有采购对象的合格性，并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证明文件应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提供的采购对象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样和数据，投标人应提供：

- (1) 货物的技术内容和规格或服务的内容和范围的详细说明；
- (2) 项目实施计划；
- (3) 项目管理和技术人员、项目管理和技术支持方案等；
- (4) 售后服务计划（包括质量保证承诺、售后服务机构、维保计划和备品备件等）；
- (5) 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 (6) 投标人的相关证书、证明投标符合采购要求或针对第七章评标办法可提升投标竞争力的其他资料等；
- (7) 逐条对采购需求进行评议，说明自己提供的采购对象是否作出了实质性投标，并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逐条填报“技术投标/偏离表”；
- (8) 对招标人提出的商务条款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填报“商务投标/偏离表”。

16.3 凡是投标文件的商务或技术部分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必须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投标/偏离表”或“技术投标/偏离表”中予以反映，否则在中标后一律不予考虑。但在评审时，如果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投标/偏离表”和“技术投标/偏离表”之外发现上述负偏离的，则将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估。

##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提交一笔本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可根据本须知第17.5条的规定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7.2 对没有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在评审时将视为非投标性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17.3 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退还。

17.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32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按本须知第33条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后退还。

17.5 当发生下列任一情况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其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 (a) 根据本须知第32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b) 根据本须知第33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 (c) 根据本须知第34条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

##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人的投标应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本须知前附表第7项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投标将被视为非投标性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18.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人可征得投标人的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会因此而不被退还，但如果该投标人通过了初步评审，其详细评审总分将被直接判定为零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11条的要求，准备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的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要求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9.3 投标文件的签章：凡招标文件的格式中要求投标人代表签名和加盖公章之处，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和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公章是指符合《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印章的规定》（国发〔1999〕25号）的单位正式印章。投标人是自然人时，无须加盖公章。下同）。由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投标文件中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规定。

19.4 投标人应按电子采购平台的要求将投标文件转换成规定的格式。

19.5 当要求在递交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的基础上在系统指定页面（或编制工具）的价格填报栏中直接填报价格时，上述数据与投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应保证相关内容间的一致性。如果在资格审查、评审或签署合同时发现不一致时，除按评标办法规定的报价计算错误修正外，评审委员会和招标人都将按不利于该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

19.6 如确有错漏之处确需要修改或补充，须重新上传修改后或补充的投标文件，开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最终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20.1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9项所规定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20.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规程对其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后上传至系统。

20.3 由于投标人的原因造成其文件未能加密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信息的泄露不承担任何责任。

20.4 对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递交的文件，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递交的



文件，逾期送达，未按规定加密或未按规定上传的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 21 投标截止时间

21.1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代理将不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21.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9条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之间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后至新的截止时间。

## 22 迟交的投标文件

按照本须知第 20 条和第21条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投标截止期后提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23.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可以通过电子采购平台修改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撤回并重新上传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开标时将以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23.2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可以通过电子采购平台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进行撤回操作。

2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3.4 根据本须知第17.5条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届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开标与评审

## 24 开标和解密

24.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本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的时间组织公开开标。

24.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投标人应准时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在线参加开标。

24.3 开标时间到达后，投标人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照电子采购平台内要求的操作步骤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倒计时结束后，不论开标成功与否，投标人上传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如已解密但因投标人原因无法正常打开的视为投标无效，相关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将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生成开标记录表。只有在开标时汇总生成的报价变更声明才能在评审时予以考虑。

24.5 开标记录表生成后，投标人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投标文件一致，并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开标结果和过程进行确认并电子签名。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确认并签名的视为其认可开标结

果和过程。

24.6 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所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的纸质归档。

##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投标人的资格是否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列明的对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或预留部分预算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是否按规定对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部分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3)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投标人是否未按规定提交**联合投标协议**，或者提交的**联合投标协议**未明确牵头人、各成员间的分工和一旦中标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或者投标人以单独或联合成员形式在不同投标人中出现两次以上的；

25.2 如果投标人未通过上述资格审查，其投标将被直接判为无效，不再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25.3 如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本项目将直接发布评标结果公告（或废标公告），不再启动后续评标程序。

## 26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6.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6.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或）评审小组的评委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小组或经评审小组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或投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 28 评标办法

28.1 本次采购将按招标文件第七章**评标办法**所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

28.2 本项目评标过程中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微型企业，中标后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六、授予合同及其他



## 29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30条规定外，招标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投标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履行合同义务的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 30 招标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的权利及采购失败的情况

30.1 当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的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0.2 如参与开标的投标人数量、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本项目采购失败。

##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通知中标人。

31.2 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当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三十（30）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签订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第15项注明的地点。

32.2 除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外，本项目不收取其他保证金。若合同条款中提及收取其他保证金的，则相应内容应理解为可变更的非实质性条款，且合同实际签订时将不予考虑。

32.3 除不可抗力外，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不向其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中标人未在法律规定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除招标人原因之外），或者拒绝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均视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3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33.1 若合同条款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投标人应按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3.2 投标人可以采用网上支付、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的，其格式应为招标人可以接受的格式。

33.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32.1或33.1条的规定执行，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原先发出中标通知书，并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本标授予评审小组推荐的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 34 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

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支付标准以中标通知书中列明的中标金额为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

857号)所规定的服务类招标收费标准乘以 62.68%计算; 支付时间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附件 1:

## 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 1接收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 (1) 开户银行: 建行上海第五支行
- (2) 户名: 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 (3) 账号: 31001505400050017159

### 2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地点和截止时间

- (1) 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 583 号海洋石油大厦 1216 室
- (2) 截止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以保证金实际到账为准。

### 3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3.1投标人可以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为提高效率, 鼓励投标人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或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3.2当投标人为两家或两家以上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时(前提是招标文件中未明确声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应由联合体的一方或多方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对于施工招标项目应由联合体的牵头人或联合体的各方提交投标保证金), 且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对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均具有约束力(即只要有任一联合体成员在投标有效期内申明退出联合体, 或在中标后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或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或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服务费, 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均有权不退还全部投标保证金)。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上述条件, 必须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偏离表”或“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中明确申明, 否则视为接受。当由联合体的牵头人以联合体的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时, 本须知中提及的投标人均指投标联合体的牵头人。

3.3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境内投标人用现金(含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均须从其投标人账户转出。其他招标项目是否有此要求详见具体项目的招标文件。

3.4投标人不得以现钞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也不得用经过背书转让的支票、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提交投标保证金。

#### 3.5投标人应当按照下列方式办理投标保证金的提交手续:

(1) 当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或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 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将相应款项直接付至本须知第 1 条指定的账户(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宜适当提前办理); 在汇款附言中请务必注明: “投标保证金: 项目编号”(示例: “投标保证金: FW2025073002”)。

(2) 当采用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 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委派代表携带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 到本须知第 2 条的指定地点办理投标保证金提交手续; 在办理过程中, 投标人代表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等信息。

(3) 当采用支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 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的 5 个工日之前, 委派代表携带支票, 到本须知第 2 条的指定地点办理投标保证金提交手续; 在办理过程



中，在办理过程中，投标人代表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等信息；投标人应保证提交的支票不是空头支票和不被银行退票，否则，在评标时将被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处理。

(4) 当投标人选投一个招标项目的多个包件或标段时，必须在投标文件中用表格或其他方式清晰注明每个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如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其所投各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且合计的保证金金额又不足时，评标委员会将按其所投全部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均不符合要求来处理。

3.6当采用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将会“投标保证金收据”发给已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各投标人，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收据”的复印件封装在装有“投标一览表”（或“开标一览表”或“投标信息汇总表”）的小信封中，或者装订在正本投标文件的“投标函”（或“投标书”）之后。如果投标人在封装投标文件时尚未收到“投标保证金收据”，也可直接将投标保证金支付单据的打印件或复印件封装在装有“投标一览表”（或“开标一览表”或“投标信息汇总表”）的小信封中，或者装订在正本投标文件的“投标函”（或“投标书”）之后；随后与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联系并索要“投标保证金收据”。

3.7当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支付单据”的打印件或复印件封装在装有“投标一览表”（或“开标一览表”或“投标信息汇总表”）的小信封中，或者装订在正本投标文件的“投标函”（或“投标书”）之后。

#### 4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4.1在具备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条件之后，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在未发生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时，中标人应按下列方式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马上填写“中标通知书回执”，并在加盖公章后尽快以扫描邮件方式或传真发给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

(2) 中标人代表携带加盖公章的“中标通知书回执”原件、本须知第3.9条中提及的纸质版“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如有）、中标人与招标人签署的中标合同（正本或副本）或招标人开具的中标合同项下的履约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当招标文件未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时，须提供中标人与招标人签署的中标合同），到本须知第1.1条的指定地点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4.2在具备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条件之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或“未中标通知书”，下同），在未发生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时，未中标人应按下列方式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1) 在收到“中标结果通知书”后马上填写“中标结果通知书回执”，并在加盖公章后尽快以扫描邮件方式或传真发给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

(2) 收到未中标人代表加盖公章的“中标结果通知书回执”后，我公司将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4.3招标代理机构原则上将采用网上支付方式将投标保证金退还到提交该保证金时的汇出银

行账户，或者用支票方式退还给“投标保证金收据”中注明的投标人。

## 5其他

5.1本须知如被具体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所引用，即成为该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组成部分。如投标人欲对本须知中的相关内容作进一步咨询，可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也可打电话向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咨询。

5.2对于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投标保证金未及时到账等情况，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件 2:

## 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为了加强公司的廉政建设，规范从业人员的代理行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确保公司代理的各类项目均能依法、合规地进行操作，防止出现违法、违纪行为，特制定本廉洁自律承诺。

本廉洁自律承诺将在公司代理的每个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或招标文件中予以公布，以接受招投标或政府采购活动有关当事人（包括监管部门、招标人、评审专家、投标人、投标人等，下同）的监督。

公司所有从业人员在采购代理工作中须自觉遵守下列规定：

（1）不索取或接受招标人、投标人、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馈赠的现金、礼品、礼物、有价证券及其它财物等，无法拒绝的一律上缴。

（2）不要求投标人、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报销应由个人或公司支付的各类费用。

（3）不接受投标人、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安排的宴请、旅游、娱乐或其他有悖于法律规定和职业道德的各种活动。

（4）除招标人之外，在投标截止期（包括提交谈判投标文件及报价文件的截止期）之前不对外泄露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的名称及数量；除依法公示评审结果或发出有关通知之外，不对外泄露资格审查及评审情况，保守有关当事人的商业秘密。

（5）不与招标人或投标人串通，搞虚假投标，或者协助投标人、投标人作假、作弊、串通投标、陪同投标等。

（6）除支付合理评审费之外，不向评审专家提供其他财物或好处以影响或干扰其独立、客观和公正地履行评审职责。

（7）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自觉接受有关当事人及社会的监督。

（8）积极配合有关监管部门采取的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调查和处理。如公司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行为，有关当事人均可向公司反映，或直接向有关监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公司监督电话：021-33312773，传真：021-33312773\*809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FW2025073002

采购编号：YX-FDCG-2025-034

##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 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采购对象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分项最高限价 (人民币)
1	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 项目	1	38 万元/年, 三年合计: 114 万元

注: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最高限价(含可能有的分项最高限价)。若投标人的任意一项投标报价超过对应的最高限价或分项最高限价, 则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5073002

采购编号: YX-FDCG-2025-034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总则

1. 本采购需求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采购欲采购对象的基本服务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采购对象除了满足本采购需求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除本采购需求有例外说明外，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要求高的为准；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本采购需求为准（但当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严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时，投标人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尽快向招标人提出，以取得招标人的确认，如果投标人没有提出，则在中标后招标人仍有权在合同价格不变的前提下要求中标人按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执行）。如投标人所投产品或服务有优于或超出本采购需求，或者优于或超出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之处，可以在投标文件的《技术投标/偏离表》中列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评审小组在评审时能够作出对其有利的评估。
2. 除有特殊说明之外，本采购需求中所有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均应理解为是招标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也即，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3. 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各项要求的投标不得弄虚作假。投标人中标之后，如果其实际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技术指标或状态达不到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参数值或水平时，招标人将向有关监管部门报告其弄虚作假行为；同时该投标人还应就其每一项达不到承诺值或承诺水平的技术指标或要求向招标人支付违约赔偿，且招标人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4.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主要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实质性投标。对于技术规格的主要要求，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未对任意一项主要要求作出实质性投标，或者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5.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特别关注的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估。

## 二、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为校内各变电站的用电监测与管理提供了有力支撑，有效保障了供电安全。该系统采集四校区所有变配电间智能电表数据，实时监控运行状态，并对异常情况及时发送告警。为保障系统稳定运行，本项目需维护系统所部署服务器的正常运行；同时，还需维护提供给节能监管平台的数据接口，确保数据传输的准确性。

节能监管平台对学校各建筑的电耗、水耗数据进行采集，利用计算机进行能耗分析，监控用能情况，使学校用能环节明确、流程清晰、数据准确、能源管理的依据更加充分。

鉴于系统规模庞大、技术复杂，需具备专业技术能力的团队承担维护工作，特设立本项目，面向社会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专业维保服务。本项目总体目标是保障电力监控系统的整体正常运行，保障提供给节能监管系统使用的数据接口的正常运行，充分发挥电力监控系统和节能监管系统在能耗监管、节能分析方面的作用，两个系统的运维目标如下：

电力监控系统维护目标：

1. 保障电力监控系统电表数据的稳定采集和传输；
2. 保障电力监控系统硬件的正常运行；
3. 保障电力监控系统软件平台的正常运行。

节能监管系统维护目标：

1. 保障提供给节能监管系统使用的数据接口稳定运行。

## 二、服务范围、内容、标准及要求

### （一）服务内容

1. 保障电力监控系统电表数据的稳定采集和传输；
2. 保障电力监控系统硬件的正常运行；

3. 保障电力监控系统软件平台的正常运行;
4. 保障提供给节能监管系统使用的数据接口稳定运行;
5. 重要活动日现场保障。

## (二) 服务范围

1. 应用系统方面:

序号	系统名称	备注
1	复旦电力集中监控平台	1、应用维保 2、管理软件的各功能模块分别由.NET、FLEX、JAVA 三种语言编写、融合而成

2. 接口/数据库方面:

序号	系统名称	备注
1	电力监控系统与节能监管系统接口数据库	数据接口应用维保

3. 系统硬件方面:

电力监控系统硬件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位置
1	服务器	dell	8	台	北区总变机房
2	服务器	ThinkServer	1	台	北区总变机房
3	存储	IBM	1	台	北区总变机房
4	KVM	宝德 KVM PR2510	1	台	北区总变机房
5		蓝宝 KVM	1	台	水电中心
6	工控机	Evoc IPC-820	1	台	北区总变机房
7		ADLINK Industrial Computer	2	台	北区总变

### 电力监控系统硬件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位置
8	PC 台式机	dell	3	台	水电中心、北区总变机房
9	交换机		48	台	北区总变机房、各变电站内
10	防火墙	HUAWEI Secoway USG2000	1	台	北区总变机房
11	开关量采集设备	为可	4	台	光华楼变电站
12	串口转换器	康海	69	台	相关变电站内
13	电表	Acrel	3037	块	相关变电站内
14		GE5500	45	块	相关变电站内
15		F650	216	块	相关变电站内
16		安东	20	块	相关变电站内
17		南京斯沃	71	块	相关变电站内
18		溯高美	293	块	相关变电站内
19		青智	4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0		纳宇	10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1		LCM	23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2		WMD	3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3		ABB	9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4	变压器温度仪	福建力得	57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5		南京圣尚	38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6		南京超博	2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7		广东协顺	8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8		江西华达	2	块	相关变电站内

备注：在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招标期限内如有新增服务内容或设备数量调整，中标人应无条件将其纳入服务范围，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 (三) 服务要求

项目一旦启动，需能较快启动维护工作，具体项目服务要求如下：

1. 制定标准化维保工作流程及相关表格，建立与系统相关的维保数据库。
2. 提供 7×24 小时技术服务热线电话支持，1 小时内响应报修。
3. 能在 24 小时内解决机器硬件和操作系统故障，故障解决后提供详细维修计量和报告。
4. 协调配合解决相关外围设备的故障处理和应用软件问题，配合解决系统相关网络故障。
5. 提供系统数据分析研究报告，并提供对各处有一定实际意义的分析结果，提供系统优化完善咨询方案建议等。
6. 协调电表供应商、服务器供应商及其他供应商解决故障问题。
7. 主动协助招标人与涉及平台运行所有环节的部门进行协调解决产生的问题（如：校信息办、智能表具、服务器供应商等）
8. 投标方案中需提供详细合理的系统巡检和保养方案以及系统扩容配合方案，需明确投标报价、维护工作内容、维护范围以及详细的维护设备清单。
9. 如因投标人和所属人员的责任导致学校发生火情（消防车到场出水），或一年内发生两次以上火警事件的，将参照招标人有关规定，立即终止项目，并且在一定期限内限制参加招标人采购活动。
10. 项目过程文档包括：
  - (1) 运维实施方案，每年一份
  - (2) 日常巡检记录，每月一份
  - (3) 软件功能巡检记录，每月一份

- (4) 季度服务报告, 每季度一份
- (5) 运维总结报告, 每年一份
- (6) 应急方案, 每年一份
11. 如在检测中发现设备存在不符合电气检测标准的情况, 及时给予更换。

下列备品备件由招标人提供:

序号	设备名称	备注
1	服务器	招标人提供
2	磁盘阵列	招标人提供
3	KVM	招标人提供
4	工控机	招标人提供
5	PC 台式机	招标人提供
7	交换机	招标人提供
8	防火墙	招标人提供
9	开关量采集设备	招标人提供
10	串口转换器	招标人提供
11	电表	招标人提供
12	变压器温度仪	招标人提供
13	光分	招标人提供
14	UPS 电源	招标人提供

投标人需根据下列清单提供一定的备品备件:

序号	设备名称	备注
1	短跳线	投标人提供
2	网线	投标人提供
3	485 通信线	投标人提供
4	配线架	投标人提供

5	PDU	投标人提供
6	拖线板	投标人提供

### 三、服务人员配置要求

选派在同类项目服务方面具备丰富经验的团队人员负责本运维项目，服务团队应至少配备 5 人，投标文件内需提供团队人员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具体人员要求如下表所示：

角色	主要职责	人数	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	负责项目整体运维服务质量 和进度控制	1	具备硕士及以上学历,具有信息 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系统运维人员	负责系统运维工作	1	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软件 设计师证书
技术运维人员	负责日常巡检工作	2	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系统 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或电工操作 证书
基础设施支撑人员	提供系统整体网络架构、信息 存储、安全防护的各项管理服务	1	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注册 信息安全专业人员 (CISP) 证书

### 四、服务质量要求

中标人应具有良好的技术服务体系和专业技术服务团队，提供技术及相关服务响应工作。对关键的业务系统，能够提供 7\*24 小时对平台的运维和运营提供全方位的支持，保障平台正常运行。

中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协调沟通能力，需做好与招标人现有电力监控系统与节能监管系统的系统开发单位和运维单位的运维交接工作，需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投标文件内需提供详细且明确的运维交接方案。

项目运维实施团队应按照文档要求及时提交项目实施过程文档以及招标人认为必要的

其他文档。所有的技术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或有完整的中文注释，并符合有关归档要求。项目最终完成后全部移交招标人进行归档。

## 五、其他相关说明

投标人需具备有效的 ITSS 运行维护服务能力成熟度三级及以上证书。

本招标文件是招标人在本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的规范性文件，是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也是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本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望投标人予以充分重视。

## 六、报价要求

总价报价。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报价，该报价必须包括投标人提供相关服务所包括的所有人力成本、操作成本、管理费用、增值税和其他全部税费。

## 七、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支付当年服务合同总价 45%；当年度维保结束后，支付当年服务合同总价的 45%。10%作为考核金，招标人根据考核结果支付考核金和支付的金额，考核结果不及格的，考核金全部扣除，且招标人有权不再签订下一阶段合同。

### 考核金及支付标准

合同金额的 10%作为考核金，招标人根据考核结果支付考核金和支付的金额。

年度考核得分	考核金支付比例
60 分以下（不含 60 分）	考核不及格，考核专用金全部扣除
64-60 分	支付 60%
69-65 分	支付 70%
74-70 分	支付 80%
79-75 分	支付 90%
80 分以上（含 80 分）	支付 100%



## 八、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三年（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合同一年一签，满足续约条件的签署下一年合同。

## 九、验收要求

本项目由招标人自行组织验收。

全年考核标准如下：

1. 数据来源：以监控平台日志、运维工单为准。
2. 考核周期：自然年度（每年的1月1日-12月31日）。
3. 结果确认：双方签字确认考核结果。

考核项	考核项目	评分规则	权重
1. 系统稳定性	不可用日（当日系统累计故障 $\geq 30$ 分钟）	扣分制：每出现1个不可用日扣1分（扣完25分为止） ► 例：故障3天 → 扣3分 → 得22分	25分
2. 数据准确率	智能电表数据误差（招标人发现）	扣分制： 招标人每发现1处中标方未发现的错误，扣0.5分 (扣完25分为止) ► 例：发现6处错误 → 扣3分 → 得22分	25分
3. 运维效率	故障平均修复时间（MTTR） $\leq 24$ 小时	20分： $\leq 24$ 小时 每超1小时扣1分（例：30小时→扣6分→得14分） 扣完20分为止	20分

4. 安全合规	重大安全事故	20 分：全年无重大事故 发生 1 起重大事故→扣 20 分→ 得 0 分 一般事故：每起扣 5 分（扣完为止）	20 分
5. 文档交付率	过程文档交付率	10 分：100%按时交付 每缺少/延迟 1 份扣 2 分（扣完为止）	10 分

考核结果判定表		
结果类型	条件	合同处置
考核合格	总分 $\geq 60$ 分	具备续签资格
考核不合格	总分 $< 60$ 分	终止续签
重大违约	发生以下任一情况： 不可用日 $\geq 25$ 天 (第 1 项扣满 25 分) 数据错误 $\geq 50$ 处 (第 2 项扣满 25 分) 发生一起重大安全事故 (第 4 项)  如因投标人和所属人员的责任导致学校发生火情 (消防车到场出水)，或一年内发生两次以上火警 事件的，将参照学校有关规定，立即终止校内项目， 并且在一定期限内限制参加学校采购活动。	立即终止合同，且取消续签资格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5073002

采购编号: YX-FDCG-2025-034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 维保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复旦大学

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220 号

邮政编码: 200433

电话: 021-65642438

传真: 021-65645171

联系人: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五角场支行

银行账号: 03326708017003441

乙方: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经协商一致, 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系统维护服务:

1. 1 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

乙方所提供的 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 (2026-2028 年)

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2026-2028年）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服务地点与服务期限：

2. 1 服务地点：

本信息系统运维服务地点：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220号

2. 2 服务期限

服务有效期：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乙方在招标期内、该年服务期末考核服务水平达到既定目标、完成服务承诺、双方合作良好，且次年度维保服务具体内容和安排资金均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再次签署次年度服务合同，以此类推。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和节能监管系统维保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和节能监管系统维保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和节能监管系统维保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和节能监管系统维保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和节能监管系统维保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和节能监管系统维保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付款

5.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5. 2 本合同当年度服务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 5. 2. 1 付款内容（当年度）：

付款次序支付金额

第一笔合同签订生效后 7 日内，支付当年服务合同总价 45%，即：\_\_\_\_\_元，  
大写：\_\_\_\_\_整。

第二笔当年度维保结束后，支付当年服务合同总价的 45%，即：\_\_\_\_\_元，  
大写：\_\_\_\_\_。

第三笔：服务合同总价的 10%作为考核金，甲方根据考核结果支付相对应的考核金，考核结果不及格的，考核金全部扣除，且甲方有权不再签订下一阶段合同。

年度考核得分	考核金支付比例
60 分以下（不含 60 分）	考核不及格，考核专用金全部扣除
64-60 分	支付 60%
69-65 分	支付 70%
74-70 分	支付 80%
79-75 分	支付 90%
80 分以上（含 80 分）	支付 100%

## 6. 考核

### 6. 1 项目年度考核方案

总分：100 分

合格线：60 分

考核结果应用：考核合格方可续签下年度合同。

### 6. 2 考核项目

考核项	考核项目	评分规则	权重
1. 系统稳定性	不可用日（当日系统累计故障 ≥30 分钟）	扣分制：每出现 1 个不可用日扣 1 分（扣完 25 分为止） ► 例：故障 3 天 → 扣 3 分 → 得 22 分	25 分
2. 数据准确率	智能电表数据误差（甲方发现）	扣分制： 甲方每发现 1 处中标方未发现的错误，扣 0.5 分 (扣完 25 分为止) ► 例：发现 6 处错误 → 扣 3 分 → 得 22 分	25 分

3. 运维效率	故障平均修复时间 (MTTR) $\leq$ 24 小时	20 分: $\leq$ 24 小时 每超 1 小时扣 1 分 (例: 30 小时 $\rightarrow$ 扣 6 分 $\rightarrow$ 得 14 分) 扣完 20 分为止	20 分
4. 安全合规	重大安全事故	20 分: 全年无重大事故 发生 1 起重大事故 $\rightarrow$ 扣 20 分 $\rightarrow$ 得 0 分 一般事故: 每起扣 5 分 (扣完为止)	20 分
5. 文档交付率	过程文档交付率	10 分: 100%按时交付 每缺少/延迟 1 份扣 2 分 (扣完为止)	10 分

### 6. 3 考核结果判定表

考核结果判定表		
结果类型	条件	合同处置
考核合格	总分 $\geq$ 60 分	具备续签资格
考核不合格	总分 $<$ 60 分	终止续签
重大违约	发生以下任一情况: 不可用日 $\geq$ 25 天 (第 1 项扣满 25 分) 数据错误 $\geq$ 50 处 (第 2 项扣满 25 分) 发生一起重大安全事故 (第 4 项) 如因乙方和所属人员的责任导致学校发生火情 (消防车到场出水), 或一年内发生两次以上火警事件的, 将参照学校有关规定, 立即终止校内项目, 并且在一定期限内限制参加学校采购活动。	立即终止合同, 且取消续签资格

### 7. 保密

7.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 应签订保密协议, 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8. 甲方 (甲方) 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和节能监管系统维保服务, 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 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由于乙方维护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 使甲方有关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和节能监管系统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

偿。

8. 3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进行系统维护和故障解决。

8. 4 当系统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5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系统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 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维护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 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维护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 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 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 5 乙方保证在系统运维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 6 乙方在履行维护服务时，发现系统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9. 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 8 乙方保证在维护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系统运维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 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 2 在维护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维护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

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系统维保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系统维保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维护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 12. 误期赔偿

12. 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

（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 13. 不可抗力

13. 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

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4. 争端的解决

14.1 因执行本合同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时，可以向 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 起诉。

#### 15. 违约终止合同

15.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系统维保服务。

(2) 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2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3)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15. 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16. 破产终止合同

16. 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7. 合同转让和分包

17.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8. 合同生效

18. 1 本合同及所附附件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持有贰份，乙方持有贰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 19. 合同附件

19. 1 本合同附件包括：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项目的维保范围和投标时服务方案

#### 20. 合同修改

20.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1. 火警条款：

如因乙方和所属人员的责任导致学校发生火情（消防车到场出水），或一年内发生两次以上火警事件的，将参照学校有关规定，立即终止校内项目，并且在一定期限内限制参加学校采购活动。

以下无正文

签约双方：

甲方（盖章）：复旦大学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范围

➤应用系统方面：

序号	系统名称	备注
1	复旦电力集中监控平台	1、应用维保 2、管理软件的功能模块分别由.NET、FLEX、JAVA 三种语言编写、融合而成

➤接口/数据库方面：

序号	系统名称	备注
1	电力监控系统与节能监管系统接口数据库	数据接口应用维保

➤系统硬件方面：

电力监控系统硬件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位置
1	服务器	dell	8	台	北区总变机房
2	服务器	ThinkServer	1	台	北区总变机房
3	存储	IBM	1	台	北区总变机房
4	KVM	宝德 KVM PR2510	1	台	北区总变机房
5		蓝宝 KVM	1	台	水电中心
6	工控机	Evoc IPC-820	1	台	北区总变机房
7		ADLINK Industrial Computer	2	台	北区总变
8	PC 台式机	dell	3	台	水电中心、北区总变机房
9	交换机		48	台	北区总变机房、各变电站内
10	防火墙	HUAWEI Secoway USG2000	1	台	北区总变机房
11	开关量采集设备	为可	4	台	光华楼变电站
12	串口转换	康海	69	台	相关变电站内

	器				
13	电表	Acrel	3037	块	相关变电站内
14		GE5500	45	块	相关变电站内
15		F650	216	块	相关变电站内
16		安东	20	块	相关变电站内
17		南京斯沃	71	块	相关变电站内
18		溯高美	293	块	相关变电站内
19		青智	4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0		纳宇	10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1		LCM	23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2		WMD	3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3		ABB	9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4	变压器温度仪	福建力得	57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5		南京圣尚	38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6		南京超博	2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7		广东协顺	8	块	相关变电站内
28		江西华达	2	块	相关变电站内

备注：在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招标期限内如有新增服务内容或设备数量调整，乙方应无条件将其纳入服务范围，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 中标通知书 (格式)

\_\_\_\_\_:

复旦大学\_\_\_\_\_采购招标项目（项目编号：                  ），经评审确定贵司为中标单位，每年服务费中标金额：人民币\_\_\_\_\_元（CNY \_\_\_\_\_），三年合计中标金额：人民币\_\_\_\_\_元（CNY \_\_\_\_\_）。

请你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复旦大学

招标代理：上海银鑫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项目已在财政部备案   是（）   否（）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FW2025073002

采购编号：YX-FDCG-2025-034

## 第五章 各种格式



## 分目录

投标函格式 .....	51
投标报价汇总表 .....	53
分项报价表 .....	54
技术规格投标/偏离表格式 .....	56
商务条款投标/偏离表 .....	57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58



## 投标函格式

致: \_\_\_\_\_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 \_\_\_\_\_ 项目招标采购的 \_\_\_\_\_ 服务的投标邀请书  
(项目编号为: \_\_\_\_\_), 现正式授权的下列签字人 \_\_\_\_\_ (姓名和职务) 代表  
投标人 \_\_\_\_\_ (投标人的名称), 递交下述投标文件:

- (1) 投标报价表;
- (2) 服务说明一览表;
- (3)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由 \_\_\_\_\_ 银行转账的金额为 \_\_\_\_\_ 的投标保证金;
- (7) “投标人须知”第15条和第16条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a)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服务的投标报价为人民币:

项目编号	大写 (元)	小写 (元)

- (b)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 承担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c)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招标文件的修改通知(如果有的话)、我方知道必须放弃对上述文件中所有条款提出存有含糊不清或不理解之问题的权利。
- (d) 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第24条所述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的规定, 并在“投标人须知”第18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对我方均具有约束力, 而且有可能中标。
- (e) 我方承诺满足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3.1条和3.2条中对合格投标人的要求。
- (f)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 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不退还。
- (g) 如果贵方有要求, 我方愿意进一步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h)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投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第二次）
供应商	
服务期限	
报价（元/总价）	人民币_____（大写），CNY_____元（小写）
其他关键信息	每年服务费用_____元，三年合计_____元（小写） 每年服务费用_____元，三年合计_____元（大写）
备注	

注：

-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文件做否决处理。
- 本表内的“服务期限”的定义以招标文件的表述为准（对于服务类项目一般应理解为招标文件定义的完成期）。
- 投标人须在本表的“报价（元/总价）”区内填入三年合计的总价。
- 投标人须在本表的“其他关键信息”区内填入所有报价所需的信息。
- 投标人若有报价变更（包括折扣或涨价），应尽量反映在对应分项报价表的具体报价分项中。如果投标人必须在本表所算得的投标总价基础上另附报价变更声明（包括折扣或涨价），则应同时声明具体的变更方式（如按百分比方式或按固定金额方式进行变更）和变更环节，否则在评审以及中标后的合同签署和执行过程中将一律按所有相关报价分项均作同比例变更的方式来加以考虑（但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暂定金额、暂估价及暂列金额除外）。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和标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填写)					
2						
3						
4						
5						
6						
7						
8						
报价币种		CNY	报价单位	元	本表总价	

注:

- 投标人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表规定格式填报所有分项报价（包括每个报价项的型号和规格、原产地和制造商、单位、数量以及要求填报的全部价格），如无法对某一报价项单独报价，须在其右侧对应报价栏中填入“已包含”。
- 对于能够填报单位、数量的单价子目，应填报单位、数量、单价和合价栏；对于无法填报单位、数量的总价子目，应直接填报合价栏。本表总价应为所有合价栏的价格之和。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公章: \_\_\_\_\_

## 服务说明一览表

包件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格式

项目编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公章: \_\_\_\_\_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投标，并申明与采购需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 商务条款投标/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公章: \_\_\_\_\_

注: 若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无偏离, 则可在本表中注明“所有条款无偏离”。



## 其它

(如：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等)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第二次）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复旦大学电力监控系统、节能监管系统维保项目（第二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和、小型企业、微型企业，选择一项填入）。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评审内容索引表

评审因素 序号	评审因素	投标文件中 涉及对应评审因素的页码	简要说明 (不超过 20 字)
1	价格 (示例)	第 XX 页 (示例)	报价 XXXX 元, 中型企业 (示例)
2	业绩 (示例)	第 XX~XX 页 (示例)	业绩 X 个, 附证明 (示例)
3			
4			
5			
6			
7			
8			
9			
10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注: 该表应制作在投标文件的扉页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FW2025073002

采购编号：YX-FDCG-2025-034

##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分目录

营业执照 .....	62
保证金递交凭证 .....	6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2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63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	6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2022年9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	67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	67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	68
其它 .....	68

## 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公章)

## 保证金递交凭证

(保证金须从投标人账户汇出, 提供递交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如: 汇款凭证、银行汇票等)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若投标人为非法人企业, 应参照此格式, 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此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注册于\_\_\_\_\_的\_\_\_\_\_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 (单位) 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 就\_\_\_\_\_ 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澄清答复、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 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 有效期为\_\_\_\_天。  
特此声明。

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公章: \_\_\_\_\_

##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单位\_\_\_\_\_（投标人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期：

##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

1 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网页截图：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2022 年 9 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_\_\_\_\_ (招标人)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

特此声明。

(注: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2022 年 9 月至今）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承诺函

致: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们\_\_\_\_\_ (投标人名称) 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就\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作为投标人承诺我司不存在以下情况:

- (1) 与我司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 (2) 我司曾为招标人在本招标合同项下拟采购的服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致: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们 \_\_\_\_\_ (投标人名称) 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_\_\_\_\_ (投标人地址)。我司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们 \_\_\_\_\_ (投标人名称) 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_\_\_\_\_ (投标人地址)。我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我方没有因违法经营而受到下列处罚:

- (1) 刑事处罚;
- (2) 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 (3) 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注: 较大数额罚款的标准见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机关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大常委会或人民政府出台的相关规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若由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参与投标或竞争时,须在投标或投标文件中提供本承诺函的原件或复印件,否则将判定该分支机构的资格不符合本项目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敬启者：

\_\_\_\_\_(填入分支机构的名称)是由我公司设立的分支机构,该分支机构已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进行了登记。在本承诺函的载明的有效期内,该分支机构参与的所有投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比选或类似竞争性活动所产生的民事责任均直接由我公司承担。

本承诺函的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法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其它

(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5073002

采购编号: YX-FDCG-2025-034

## 第七章 评标办法



## 第七章 评标办法

### 1 基本要求

1.1 整个评审工作应符合下列总要求：

- (1) 严格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 (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
- (3) 保证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4) 评审活动及其当事人应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1.2 评审小组成员及其他参与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都必须严格保守有关秘密。应当予以保密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 (1) 评审小组的人员组成；
- (2) 对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情况；
- (3) 对各投标人的澄清问题及投标人的答复；
- (4) 评委发表的评审意见；
- (5)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

1.3 参与本项目评审工作的其他人员应按诚实、信用和勤勉的原则完成评审小组交办的事务性工作，并主动接受评审小组的监督。

### 2 评审细则

#### 2.1 评审步骤

本次采购的评审工作将按下列步骤进行：

- (1) 初步评审；
- (2) 详细评审；
- (3) 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2 本项目的详细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其中价格评审采用低价优先法。

### 3 初步评审

3.1 评审小组首先对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进行核价，在核价过程中如果发现投标报价存在计算错误，则将按下列原则进行纠正：

- (1)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符时，将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修改合价（除单价金额存在明显的小数点错误外）；
- (2) 当分项合价之和与总价不符时，将以分项合价之和为准修改总价。

3.2 评审小组将按上述纠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调整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判为无效。

3.3 评审小组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投标人、投标货物制造商或投标文件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其投标将被否决，审查的内



容包括：

- (1)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情况是否符合本须知第19.3条的规定(包括当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时, 是否提交了格式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要求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 投标人是否按本须知第17.1条的要求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有效期等);
- (3) 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本须知第18.1条的规定;
- (4)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了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可能列明的最高限价(含可能有的分项最高限价), 或者在未规定最高限价的情况下是否超过了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列明的采购预算(含可能有的分项预算);
- (5) 是否提供了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对任一报价项提出了可选择的报价(除招标文件允许投备选方案外);
- (6) 不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是否为同一人或者相互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7) 投标人有疑似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包括但不限于: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g) 不同投标人的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公司地址等基本信息雷同;
  - (h)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加密或者上传;
  - (i)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信息相同;
  - (j)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提交等信息雷同,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
  - (k) 有法律、法规或规章明确规定的其他串通响应、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8)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任意一项加注“★”号的服务要求是否作出具体、明确的投标性说明, 是否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 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是否能证明其投标货物(或服务)能够满足相关要求;
- (9) 是否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和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投标文件被判定投标无效的情况。

3.4 当评审小组认为某一可能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若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审小组将判定其投标无效。

3.5 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将被判定为无效投标人, 不再进入后续的详细评审。



3.6 如参与开标的投标人数量或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三家，本次采购失败，将发布评审结果公告（或失败公告），不再启动后续详细评审程序。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人有权重新发布投标邀请书。重新公告后有效投标人仍不足三家的，本项目将进行二家或一家投标人开标或评审，若仍无有效投标人，本次采购失败。

#### 4 详细评审

4.1 评审小组将按照本评标办法规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投标情况的详细评审。

4.2 针对表 1 所列的各项评审因素的评审内容，由评审小组成员对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审，并给出相应的评分。

表 1 各评审因素、满分分值、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一览表

序号	评标要素		满分分值	主要评审内容
1	价格部分	价格	30	投标报价（权重 30%）得分计算公式如下： 进入详细评审阶段最低的评审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基准价 / 评审价) × 价格权值 × 100
2	商务部分	相关业绩	5	提供近三年（2022 年 9 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或服务时间为准）内的与本项目采购内容类似项目的业绩情况（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每提供 1 项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类似项目业绩和经验：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由评审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业绩在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等方面与本项目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
3		运行维护服务能力	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在有效期内的 ITSS 运行维护服务能力符合性证书进行评审，具备三级及以上的，得 5 分；具备四级的，得 2 分；不具备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4	技术部分	项目负责人	5	配置项目负责人，并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在此基础上，满足以下情况的得相应分数，未提供社保缴纳证明的本评审因素得 0 分： a) 具备硕士及以上学历的，得 3 分；具备本科学历的，得 1 分；本科以下学历的，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 b) 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 2 分；不具有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
5		系统运维人员	5	配置系统运维人员，并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

			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在此基础上，满足以下情况的得相应分数，未提供社保缴纳证明的本评审因素得 0 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得 3 分；具备大专学历的，得 1 分；大专以下学历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li> <li>b) 具有软件设计师证书的，得 2 分；不具有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li> </ul>
6	技术运维人员	5	配置技术运维人员，并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在此基础上，满足以下情况的得相应分数，未提供社保缴纳证明的本评审因素得 0 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两人均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得 3 分；其中 1 人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1 人具备大专学历的，得 2 分；两人均只具备大专学历的，得 1 分；任何 1 人只具备大专以下学历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li> <li>b) 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或电工操作证书的，得 2 分；不具有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li> </ul>
7	基础设施支撑人员	5	配置基础设施支撑人员，并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在此基础上，满足以下情况的得相应分数，未提供社保缴纳证明的本评审因素得 0 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得 3 分；具备大专学历的，得 1 分；大专以下学历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li> <li>b) 具有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的，得 2 分；不具有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li> </ul>
8	服务方案	3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保障电力监控系统电表数据的稳定采集和传输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得 3 分；方案一般、或部分满足要求、或有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 0 分。</li> <li>b) 保障电力监控系统硬件正常运行的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得 3 分；方案一般、或部分满足要求、或有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 0 分。</li> <li>c) 保障电力监控系统软件平台正常运行的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得 3 分；方案一般、或部分满足要求、或有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 0 分。</li> </ul>

			<p>d) 保障节能监管系统所需接口及相关数据库稳定运行的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得 3 分；方案一般、或部分满足要求、或有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 0 分。</p> <p>e) 重要活动日现场保障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得 3 分；方案一般、或部分满足要求、或有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 0 分。</p> <p>f) 系统巡检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得 3 分；方案一般、或部分满足要求、或有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 0 分。</p> <p>g) 系统保养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得 3 分；方案一般、或部分满足要求、或有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 0 分。</p> <p>h) 系统优化完善咨询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得 3 分；方案一般、或部分满足要求、或有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 0 分。</p> <p>i) 协调电表供应商、服务器供应商及其他供应商解决故障问题的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得 3 分；方案一般、或部分满足要求、或有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 0 分。</p> <p>j) 制定标准化维保工作流程及相关表格，建立与系统相关的维保数据库的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得 3 分；方案一般、或部分满足要求、或有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 0 分。</p> <p>k) 制定详细的运维交接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得 3 分；方案一般、或部分满足要求、或有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 0 分。</p>
9	售后服务方案	7	<p>a) 承诺提供 7×24 小时技术服务热线电话支持，1 小时内响应报修的得 2 分，否则得 0 分。</p> <p>b) 承诺能在 24 小时内解决机器硬件和操作系统故障的得 2 分，否则得 0 分。</p> <p>c) 备品备件供应方案：科学合理、完全满足要求，得 3 分；方案一般、或部分满足要求、或有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无关，得 0 分。</p>

4.3 各评委对投标人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 5 推荐中标候选人

5.1 评审小组应根据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向招标人推荐前三名投标人作为本次采购的中标候选人。当因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刚

好相等而影响中标候选人的按序推荐时，将自动计入后续各位小数以决定排序；当计入后续各位小数后相关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仍然相等时，将按依次按下列步骤决定相互间的排序。

- (1) 相关投标人的价格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 (2) 由评审小组按有利于采购资金使用效益的原则投票决定。

## 6 确定中标人

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本次采购的中标人。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而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有权按序确定后续排名的中标候选人为本次采购的中标人，或组织重新采购。